文学新观察

儿童文学“系列化”有喜有忧

李东华

当下的儿童文学呈现出品牌化、系列化的趋向，杨红樱的“淘气包马小跳系列”、“笑猫日记系列”，曹文轩的“丁丁当当系列”、“我的儿子皮卡系列”，沈石溪的动物小说系列，汤素兰的“笨狼的故事系列”……这是“系列化”的写作和出版生成的值得珍视的成果。“系列化”被认为是儿童文学这些年来在市场上摸爬滚打探索出的行之有效的营销模式。这种模式深刻地影响了当下儿童文学的创作和出版。然而，也许我们应该看到这样一个事实——这些作家在品牌化之前，已经经历了漫长的艺术探索，已经是成熟作家，究竟是他们成就了“系列化”，还是“系列化”成就了他们？只有认真地面对这个现实，我们才可能真正搞清楚“系列化”写作的策略是否适合所有的作家，适合作家（哪怕是成熟作家）所有的作品，尤其是它对年轻写作者的影响。

我们是把“系列化”当成一种自我克隆，还是把“系列化”当成是儿童文学这种文体从单纯走向繁复的一种努力？是一种单调的自我重复还是一种多维度的建构？朝向这两个不同方向的理解和努力，会极大地影响儿童文学现在和未来的创作格局、艺术水准和少年儿童的阅读取向，尤其是对文学新人的艺术选择和他们的文学前途，都会留下深深的印记。

“系列化”丰富了儿童文学写作

从根本上说，“系列化”是儿童文学这种文体自身发展的一种必然的结果，是儿童文学这种文体从简单走向复杂的一种艺术雄心的体现。当前少年儿童的生活比之儿童文学创始之初，不知道要丰富复杂了多少，你很难用一个孩子的生活经验来覆盖所有的孩子，你也很难从一个孩子的一个侧面来覆盖他所有的生活。但是，从儿童的阅读接受心理来说，线索、人物和情节相对单纯的作品依然更容易为他们所接受。时代迅猛发展之后，少年儿童自身的生活要求儿童文学作家们在艺术上更为丰饶和复杂，不能用一种单纯的平面的方式去反映，而应该立体的多侧面地去发掘他们的精神世界。他们渴望一种更为复杂的体量更大的文体的出现，但是，如前所述，他们的阅读习惯又使他们更倾向于一种浅语阅读，“系列化”正是可以平衡这样一种矛盾的合适的方式。从每一本来看，它篇幅适中，内容没有那么复杂艰涩，符合这个时代对于快速阅读的心理需求，然而众多的文本组合在一起，又满足了读者对于复杂性的一种渴望。成功的“系列化”作品可说是把“单纯”和“复杂”比较有效地结合在一起的一种文体。

当我们来考察《纳尼亚传奇》、《哈利·波特》等风靡世界的系列作品时，我们会发现，虽为系列作品，但每一本并非是对前一本的重复，它不是平面的铺排，而是立体的，每一本都构成了一个独立的侧面和维度，共同形成了一个浩瀚和复杂的艺术世界。这两个系列都是7本，而不是70本，证明严肃的“系列化”作品并非可以无限制地写下去，它的体积大小是由它本身的生活容量和思想容量决定的，而不完全是市场和读者决定的，否则这些书在数量上再增加一倍也照样有粉丝的追捧。

从上面可以看出，“系列化”的写作策略，不是一种偷懒的方式，不是一种注水式的摊大饼式的写作，相反，它恰恰是一个作家在艺术积累到一定程度后，能够驾驭一种更为宏阔的文体能力的体现。这也不难看出，那些真正在市场上立得住，在文学上也立得住的作家作品，是前面所提到的曹文轩、杨红樱、沈石溪、汤素兰等等这些本来就已经很成熟的作家，与其说是“系列化”成就了他们，不如说，他们的成功谕示了“系列化”写作，不应该是1+1+1……=1的模式，而应该是1+1＞2。

“系列化”有时是甜蜜的陷阱

中国式的“系列化”写作和出版的问题在于把它普遍化，尤其是因为“系列化”所带来的规模化更容易吸引读者的眼球，更容易带来利润，又反过来强化了这一倾向。浅薄的“系列化”可能走向的一个极端就是作者和读者的双重沉溺甚至沉沦，读者沉溺在一个熟悉的形象和模式里不可自拔，没有兴趣去接受多元的富有差异性的生机勃勃的艺术世界，不能专注于深度阅读。而沉迷于读者追捧的写作者，也会在名利双收中放弃更多的艺术上的探求，在自我重复中丧失艺术的创造力。尤其是对于一个刚刚开始创作的新人来说，市场化的巨大需求使他们不必像前辈那样经过一个艰苦的学艺期，他们可以一上手就选择“系列化”，但是，这种市场的热情以及由此造就的神话，有时候是一种甜蜜的陷阱。它要求一个作家的自律性要更强。

中国本土的儿童文学创作最大的问题是“简单”，在思想上和艺术上不够丰饶。从各种畅销书榜上可以看出，中国孩子阅读中的最大问题是喜欢“简单”。“简单”是拉拽着中国儿童文学创作和阅读难以自由飞翔的地心引力，而中国式的“系列化”写作和出版模式，可能会加剧这一倾向，从而使看上去非常生机勃勃的儿童文学“黄金”时代，却可能没有留下有重量的作品，这是这个时代的儿童文学作家和出版人需要应对的难题。儿童文学写作和阅读怎样才能形成相互提升而不是相互下坠的局面？认真地对待“系列化”这个看上去无往而不胜的出版利器，是大家努力的方向。

□散文

烛光在前

叶延滨

一次和一位小朋友谈理想，说到向往光明。他说，不理解，难道人也和飞娥一样？我知道他不理解的原因，是因为他们这一代对黑暗没体会。我笑着对他说，我小时候最高的社会主义愿景就是8个字：楼上楼下，电灯电话。我记得的第一个领袖格言是列宁说的，共产主义就是苏维埃加电气化。他也笑了，他说，按照你们那时的理想，今天住地下室的农民工都过上共产主义了：住高楼下，有电灯照，人人都揣着手机找工作。他的话引出了我对于光和灯的记忆。

我从省城去到大凉山是1960年的事。那是“三年困难”时期。学校在山上大庙里，住校，晚上没有灯。农村来的孩子，带来两种照明的东西。一是“松明”，松树的松，明亮的明，就是松树干上松脂较多的枝干，凝着澄色松脂的木条剖成小指头细的小棍。晚间需要时，划根火柴，忽啦就能引燃。举着照亮，像举一根大号的火柴。还有另一种光明器，油料植物篦麻的结籽，黄豆大，外面有层硬壳，剥去壳，将篦麻籽用竹签穿成串，火柴一点，也能照明。因为篦麻籽里有水分，会噼噼啪啪炸响。豆粒大的光，却也让黑暗退去。当然，家里会藏有蜡烛，但不易买到，谁都不会带到学校来。

读初中上晚自习需要稳定的光源，稳定的光源就叫灯。最早都用墨水瓶改成的煤油灯。一角钱能买一只。用过的黑水瓶，瓶盖上打一个小孔，安上一根薄铁皮卷成的细管，里头穿过一根细棉线的芯，一头浸在盛着煤油的墨水瓶里，另一头从瓶盖上的细管里伸出来，点燃就有了亮光。装满煤油的墨水瓶小灯，能燃完两节自习课。晚自习结束时，每个人的两只鼻孔都被煤烟熏得黢黑黢黑。虽然灯芯小，光焰弱，煤烟也呛人，但省油，买煤油凭票，限量供应。

比墨水瓶光亮的是罩子灯，就是有一个大葫芦形玻璃罩的煤油灯。不仅光亮，还少煤烟。用上罩子灯，实在高兴，直称赞：“真跟个小电灯一样！”闲下没事了，就擦那玻璃灯罩，擦得明光透亮。那是我的少年时代最光亮的一段时光，面前一盏灯，手上一本书，四周一个宁静的夜。还有什么更让人向往的吗？在贫困的年代，说真话，大家都一样。什么都没有的时代，你却有一本书在手，真让人心满意足了。

比罩子灯更好用的是马灯。马灯从字面上讲是赶马的马帮用的灯。我用过马灯，那是我在农村当工作队员时的用具。当时怕学生闹事，把我们派到山里当了工作队员。工作队员最当紧的用品是一盏马灯。在没有电的大山里，马灯跟人寸步不离。在家照明，出门照路，到了村里照亮会场。生产队的社员们看见的队部里马灯亮了，就聚拢过来。每周一次上公社开会，把被子打成背包挂上马灯，一路上的乡亲看见马灯，就打招呼：“工作同志开会了？”“工作同志上公社打牙祭吃好饭食啊！”受人尊敬是件开心的事，为人踏实地做点好事，才能真正受到尊敬。工作队员几个月经历，这是让我走入社会明白的第一个道理。

从松明棍、篦麻籽，到墨水瓶油灯；从罩子灯到不怕风雨的马灯。我觉得光明就一点一点地像发了芽的种子生长起来，黑暗就一步一步地离我远一些。对光明的渴望，对于我来说，是实实在在的生活愿景。让生活中光亮更多一些，黑暗更远一些，是切切实实的前行目标。

现在好了，楼上楼下了，电灯电话了。然而在小康的灯火闪烁处，许多东西却依然寻它千百度而不能见！认真想一下，光明之灯，不仅是眼前各色灯火霓虹，还有心灯。心上有一盏照亮心际的灯，人生才透亮，才会胸中无雾霾。是啊，光明是艾青笔下的《灯》：“盼望着能到天边＼去那盏灯的下面——＼而天是比盼望更远的！＼虽然光的箭，也把距离＼消灭到乌有了的程度＼但怎么能使我的颤指＼轻轻地抚触一下＼那盏灯的辉煌的前额呢？”

□散文

追梦三角梅

苏　菲（美国）

我父亲爱花，在我家小小的院落我看到过很多的花。但我从来没见过传说中的三角梅。

移民到加州以后，每天上下班的路上总是看到绿树丛中或人家的墙角篱院里，一片片绯红的花朵，灿若丹霞，很让人心神荡漾。听朋友说这种花叫“粉雾”，英文是“pink fogs”，这名字很有诗意，这花远远看上去真像绯红的雾。

南加州因为气候干旱，那些藤藤蔓蔓自然生长的草木很难生存，又加上当地人喜欢把花草树木做成呆板的几何图案，整个的植被感觉有点“秃”。这里最多见到的树是棕榈树，虽然亭亭玉立，但绝无旁支，只在树顶有几片羽状的大叶子，像是用秃了的鸡毛掸子。橡树古板单调，老气横秋，尤加利树更是简洁利落，总之，觉得少了那一种藤牵蔓绕的柔美。爬山虎倒是有，但那种紧贴墙壁或死抱树木的样子让人觉得喘不过气来。我上班要翻过一道山，常常看到山间的人家绿树白墙的院落里一树树粉雾，或半依墙篱，或轻站树梢，很有一种“牧童遥指杏花村”的意境。

有一天我在山间迷了路，车子在一道花墙边无路可走就停了下来。几百米长的一人多高的墙被密密的深红的花朵铺盖着。这花开得非常热烈，花朵层层叠叠，堆红叠绯，满枝满丫，密不透风，像一道花朵的瀑布。从来没见过这样开的花，如此的热烈，执著，淋漓尽致，毫不保留，把生命的美张扬到极致，让人一见感动。那仿佛不是花朵，是燃烧着的花朵的灵魂。根本看不到叶子，仔细看这花其实就是叶子，铜钱大的略呈三角形的叶子，有着叶子的形状，叶子的脉络，沿着叶子的走向一路开过来，但远比叶子稠密，三角形的花朵铃铛一样缀满飘逸的枝条。单看那花，并没有特别的美艳，也没有任何的香气，但那繁花压境、排山倒海的气势没有任何的花可以比拟。我迫不及待地把这一发现告诉朋友，朋友说：“你看到的不是‘粉雾’，一定是‘三角梅’。”我很惊讶，居然是三角梅。

没有梅花的美艳，更没有梅花的清香，也没有梅的顶风傲雪，怎么可以叫梅？然而，我对这花一见倾心，每次见到都忍不住驻足。后来发现这花不但可以开得热烈，也可以开得很节制，通常一年有两次花季，但只要阳光充足，一年四季都是花期。它可以在稠密的绿叶里半露芳颜，也可以在枯死的藤边娇艳地绽放。这花树可以向高处生长，长成一棵风情万种的藤树，也可以委屈地爬在地上，铺一地红霞。最有风情的是依着墙或伴树而生，花朵袅娜轻盈，摇曳生姿。它极耐干旱，不择环境，可以开在热闹的公园，也可以开在破败的农舍，墙角，水滨，贫瘠的山崖上，甚至嶙峋的石缝间。我曾在北加州的葡萄园里见到过三角梅，北加州是葡萄酒乡，庄稼是清一色的葡萄架，很多人家在葡萄园的边沿种上三角梅，仿佛给碧绿的葡萄园镶上绯红的花边，很是动人。我也曾在深入荒漠的高速公路两旁见过它，叶子都干枯了，一片不留，花儿开得照样如火如荼。最让我感动地是在一块贫瘠的上崖上，三角梅瀑布一样沿着峭壁开放，那样柔情蜜意地守护着冷硬的山崖。

这时候我终于意识到了，为什么它被称为三角梅，是取其梅的精神，梅的灵魂。仿佛一个坚强的女子，坚韧不拔，不屈不挠地在最艰苦的环境里奉献最丰富的花样年华。

我查了一下关于三角梅的花语，突然发现三角梅是不结果的。这样热烈爱着的花怎么可以没有果实？的确，就像很多最美的爱情都没结局，不禁为三角梅感到悲哀，但三角梅并不在乎，它似乎不想每一次芬芳都有收获，只让春夏秋冬都成为花期，就像一位潇洒的女子，有爱无爱都活得精彩无比。

从朋友那里剪了几个三角梅的枝条，放在有水的玻璃瓶里，不久就长出了根，然后移栽到院子的木篱笆边，一两年的光景就洋洋洒洒地开出花来，有红的，黄的，雪花白。幼年的三角梅，态如扬柳，花若碧桃，花谢落地时也红颜不改。三角梅如此地让人心醉，疏也美，密也美，凋零更美。花销魂，叶也销魂，纵是无爱也销魂。窗外，是正在开放的三角梅，低头是它，抬头也是它，闭上眼睛还是它。这些年来，不论是身居何处，只要想起三角梅，心里就酸酸甜甜，不知是喜是悲。

每天望着这些三角梅，日久生情，由情而痴。只要与三角梅有关的任何信息，我都格外地在意。

终于有了一次去南美洲旅游的机会，我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巴西，因为那里是三角梅的故乡。

三角梅

《2014年中国文情报告》解读文坛新变

文　一

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研究员白烨主编的《2014年中国文情报告》日前在京发布。这份报告已坚持运作了12年，为国内首部宏观性年度文情考察报告。

报告指出，在日新月异的变动中，文学样态更加丰繁，关系更加复杂，格局更为缭乱，场域更显喧嚣。持续不断的新变，已是当代文坛的常态化与主旋律。

报告指出，2014年的各类文学创作，整体上呈现出故事中国化、讲述本土化、艺术本色化的突出特征。长篇小说的年度分体报告，在“乡土故事”、“都市故事”、“人文故事”三大板块，分别提及了贾平凹的《老生》、关仁山的《日头》、徐则臣的《耶路撒冷》、范小青的《我的名字叫王村》、阎真的《活着之上》等作品，这些作品以自己的方式讲述中国故事，关切热闹现实背后人们的心理现实与精神境况，许多作品在人的心绪与时代情绪的探悉与把握上，更具锐意与新意，也更见深度与力度。报告文学方面，反映重大题材的作品增多。诗歌借助各种诗歌活动和各种传播方式，得到了在所有文体里最为大众化的发展与普及。散文写作中，那种或在往昔岁月的缅怀中寻绎文化气脉的传承，或在蹉跎岁月的回望中探悉人生真谛的取向更为明显。

据中国作家协会网络文学主管马季介绍，2014年网络文学的格局走向主流化和大繁荣，政府对网络文学的关注是空前的，百度、腾讯、阿里巴巴三大互联网巨头占据了网络文学主要阵地。网络文学的移动阅读超过了电脑阅读，网络文学IP（即知识产权或艺术形象）成为发展大趋势。

2014年10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文艺工作座谈会发表重要讲话，引发热烈反响和学习热潮，《人民日报》在“文学观象”栏目刊登文章予以呼应，在文坛引起高度关注，这是2014年的文坛在理论思想的顶层设计与文艺批评的高端发力的两个方面。

报告还就当前文学在不断变异中凸现出来的问题进行了评说。第一是日趋分化的文学观念需要强化其内核并形成主导。现在的文学观念比过去更加新异和多元，寻求和建构一个能让更多的文学人共同认同的文学观是必要和重要的。第二是日益裂变的文学阅读需要运用综合的手段加以引领。